

中国煤矿文化艺术联合会

关于组织参加“天籁之音 回响高原” ——全国（青海）民歌展演的通知

各团体会员单位：

接中国音乐家协会《关于举办“天籁之音 回响高原”——全国（青海）民歌展演的通知》（中音字〔2024〕51号），经研究，中国煤矿文联音乐分会将根据要求进行展演选手推荐工作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演主题

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、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文艺工作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10周年，贯彻落实中国文联2024年文艺援藏工作会议精神，有力推动民族音乐文化交流融合，有效推进民族艺术创新发展。

二、主办单位

中国音乐家协会、中共青海省委宣传部、青海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三、展演时间和地点

2024年8月16至21日，在青海省海东市互助土族自治县。

8月16日全天报到；8月17日晚上，开幕式音乐会；8月18日下午、晚上，第一轮展演；8月19日上午，公布第一轮成绩、颁发入围证书；8月19日下午、晚上，第二轮展演；8月20日晚上，闭幕式音乐会；8月21日离会。

四、展演安排

1. 分组：民族组和原生态组，均以独唱的形式展演；

2. 曲目：展演分两轮次进行，每轮演唱2首曲目，两轮曲目不得重复。每轮演唱的2首曲目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，选手自行确定曲目顺序；

3. 评选：第一轮展演结束后，将为未进入下一轮的选手颁发“入围展演荣誉证书”；进入第二轮展演的选手按成绩分别选出“最佳演唱”选手2名，“最佳表演”选手4名，“最佳风采”选手6名，颁发荣誉证书和纪念品；

4. 展演不收取任何费用。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由主办方承担。选手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选手推荐

1. 推荐单位：中国煤矿文联各团体会员单位；

2. 推荐时间：即日起至2024年7月10日截止；

3. 推荐数量：民族唱法选手1名、原生态唱法选手1名；

4. 选手年龄：1979年12月31日至2008年1月1日之间出生；

5. 推荐材料

(1) 《天籁之音 回响高原 ——全国（青海）民歌展演选

手登记表》，准确完整填写并打印，由本人签字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（扫描件，PDF 或 jpg 格式）；

（2）选手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（扫描件，PDF 或 jpg 格式）；

（3）演唱曲目的伴奏音乐（MP3 或 WAV 格式），演唱曲目的词曲作者、作品介绍及歌词（word 文档）；

（4）选手本人高清晰度艺术照 2 张（jpg 格式）；

以上推荐材料均以电子文件形式报送至指定邮箱。

六、选手遴选

在各单位推荐的基础上，择优遴选 1 名民族唱法选手、1 名原生态唱法选手推荐至中国音乐家协会，代表煤炭行业参加展演。遴选结果另行通知。

七、联系人

谢甫轩，电话：010-64464558，电子邮箱：zgmkw1z1b@126.com。

附件：天籁之音 回响高原——全国（青海）民歌展演选手登记表

（电子版在中国煤矿文化网 www.caaccm.org.cn 下载）



附件

天籁之音 回响高原——全国（青海）民歌展演选手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日期	
工作单位				身份证号	
联系电话				微信号	
户口本或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				彩色免冠照片 粘贴处	
展 演 曲 目	第 一 轮	曲目 1: 作词: _____ 作曲: _____ 时长: _____ (分钟)			
		曲目 2: 作词: _____ 作曲: _____ 时长: _____ (分钟)			
	第 二 轮	曲目 1: 作词: _____ 作曲: _____ 时长: _____ (分钟)			
		曲目 2: 作词: _____ 作曲: _____ 时长: _____ (分钟)		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